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4-053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路388号金徽财富中心金徽酒兰州销售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志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4-05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4-057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之《第十二号——酒制造》第十六条相关规定，现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

1、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2024年1-6月营业收入	2023年1-6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300元以上	31,280.93	21,616.58	44.71
100-300元	88,990.28	77,403.42	14.97
100元以下	52,160.81	51,255.45	1.77
合计	172,432.02	150,275.45	14.74

说明：1.上表中营业收入不含“其他业务收入”，下同。

2.公司根据销售区域白酒市场结构、消费者购买能力等以出厂价划分产品档次，其中：300元/500ml以上的产品主要有金徽年份系列、金徽老窖系列等；100-300元/500ml的产品主要有柔和金徽系列、金徽正能量系列、世纪金徽五星等；100元/500ml以下的产品主要有世纪金徽四星、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二星、金徽陈酿等。

2、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24年1-6月营业收入	2023年1-6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经销商	164,051.45	142,318.93	15.27
直销（含团购）	3,972.95	4,727.66	-15.96
互联网销售	4,407.62	3,228.86	36.51
合计	172,432.02	150,275.45	14.74

3、按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2024年1-6月营业收入	2023年1-6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省内	134,854.84	115,413.64	16.84
省外	37,577.18	34,861.81	7.79
合计	172,432.02	150,275.45	14.74

说明：省内指甘肃省内，省外指甘肃省以外地区。

二、2024年半年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省内	286	27	13
省外	739	184	37
合计	1,025	211	50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4-055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编写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9年5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01号文核准、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5名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199,998股，募集资金总额36,6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36,019.88万元。

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2,822.39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551.34万元。2024年上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3,749.63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3.16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6,572.02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554.5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36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其管理和监督做了明确规定，并有效执行，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浙商银行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权利义务。2020年8月29日，因非公开发行股票“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公司注销了“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1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610129004000009211	23,603.7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上半年度

编制单位：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019.8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49.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572.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013.71	13.71	100.14	2020.08	1,720.00	是	否
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	否	23,019.88	23,019.88	23,019.88	13,749.63	23,557.10	537.22	102.33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	3,001.21	1.21	100.04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6,019.88	36,019.88	36,019.88	13,749.63	36,572.02	552.14		-	1,72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7,381.26万元，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年8月13日，公司已按时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7,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2020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年8月6日，公司已按时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7,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3.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2年8月9日，公司已按时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7,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4.2022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2年12月22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2023年8月10日，公司已按时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15,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5.2023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3年12月28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13,500.00万元。2024年2月22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2024年4月22日，2024年4月23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0.00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4年5月13日，公司将剩余的3,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时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0元。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9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进行定期存款。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19年12月27日，公司已赎回上述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非公开发行股票“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427.62元全部用于“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2020年8月29日，公司披露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注销了“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4-058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至8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hj@jinhuijiu.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简称“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8月30日下午16:00-17:00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沟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通过文字直播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积极与投资者交流，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裁周志刚先生，独立董事陈双先生，副总裁石少军先生，财务总监谢小强先生，董事会秘书任岁强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 投资者可在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至8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hj@jinhuijiu.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 联系人：证券法务部
2. 联系电话：0939-7551826
3. 电子邮箱：jhj@jinhuiji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4-056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周期延期至2024年9月30日。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9年5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01号文核准、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5名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199,998股，募集资金总额36,6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36,019.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20号）。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浙商银行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权利义务。2020年8月29日，因非公开发行股票“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公司注销了“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详见《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8）。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36,019.88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36,572.02万元（含银行利息554.5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36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截至6月30日投入进度[1]
1	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10,000.00	10,013.71[2]	-	100.14%
2	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	23,019.88	23,557.10	2.36	102.33%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1.21[3]	-	100.04%
合计		36,019.88	36,572.02		

注[1]：“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于2020年8月21日结项，募集资金账户已于2020年8月27日注销。

注[2]、[3]：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差异系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说明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本次拟延期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23,019.88万元，原计划建设期为36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23,557.10万元，已处于建设后期收尾阶段，拟将建设周期延期至2024年9月30日。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原因：一是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直接涉及公司主营产品生产工艺质量的进一步提高，同时该技改项目所产原酒需经陈酿老熟方可正式用于生产，项目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较高，因此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优先启动并重点推进“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在该项目建设完成后逐步建设“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二是2020年以来外部客观环境的不确定性使得项目工程材料采购、物流运输、建筑施工人员流动等生产要素受限，导致项目建设阶段性受限。

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将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周期延期至2024年9月30日。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仅涉及募投项目建设周期的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及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本次延期后，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监督管理，尽快完成项目收尾和结项工作，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进度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及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系基于外部市场环境存在的多方面不确定因素并结合自身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本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4-054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路388号金徽财富中心金徽酒兰州销售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世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进度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及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公司代码：603919　　公司简称：金徽酒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徽酒	6039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岁强	张培
电话	0939-7551826	0939-7551826
办公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jhj@jinhuijiu.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312,365,109.57	4,402,322,052.51	-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46,878,053.85	3,326,014,810.59	0.6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53,966,789.42	1,522,978,843.56	1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972,769.39	254,373,487.65	1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1,903,848.16	253,525,283.21	1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054,104.88	352,738,452.35	-1.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1	7.82	增加0.9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0	1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0	16.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8,4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7	109,401,487		质押	88,723,000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	101,451,900		质押	101,451,900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73	29,063,944		质押	28,730,000
陇南科立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00	25,363,000		无	
济南铁晟垒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00	25,363,00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00	20,310,369		无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15	15,985,203		质押	11,000,000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15	15,985,203		无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2	5,685,714		无	
华龙证券—农业银行—华龙证券—金徽酒正能量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4	4,772,9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均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 2.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同时为怡铭投资有限合伙人； 3.怡铭投资合伙人主要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管理人员； 4.陇南科立特为亚特集团一致行动人； 5.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2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划转事项概述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为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现持有公司股份175,436,620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3%。

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划转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2024-003）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执行新华联控股等六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股份175,436,6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3%）属于其重整的偿债资源，将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划转给新华联控股等六家公司的债权人用以抵偿其债权，或者划转至新华联控股管理人证券账户作为预留的偿债资源。由此将导致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预计由175,436,620股减少至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将由8.63%降至0%。

二、股份司法划转进展情况

2024年8月19日，公司收到新华联控股《关于重整计划执行进展的通知函》获悉，为执行《重整计划》，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拟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宏达股份（证券代码：600331）股票办理司法扣划。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2月23日，北京一中院依法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规定，新华联控股所持有的宏达股份175,436,6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3%）股份将用于向新华联控股等六家公司的债权人以股抵债进行清偿。为此，北京一中院拟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该等股票的司法扣划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司法扣划拟将40,553,02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2.00%）股份扣划过户至多家债权人证券账户名下，每家债权人受让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同时，因部分债权人存在债权金额尚未确定、尚未提供有效证券账户等情形暂时无法受领抵债股票，拟将115,628,23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5.69%）股份扣划过户至根据《重整计划》开立的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予以预留，用于向债权人以股抵债进行清偿，在债权人依法确认受领后按《重整计划》相应规定进行分配；此外，由于存在部分债权人的债权被司法冻结等情形，该等债权人的偿债资源暂时未能进行扣划。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说明

新华联控股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股份司法划转事项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截至目前，本次司法划转股份变更过户登记手续尚未完成。公司和新华联控股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司法划转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1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控股股东的重整事项概述

2023年6月9日，四川省什邡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分别裁定受理债务人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实业”）和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集团”）破产重整二案。2023年6月28日，法院分别指定宏达实业管理人与宏达集团管理人（以下统称“管理人”），具体负责各项重整工作。2023年12月25日，法院裁定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实质合并破产重整。2024年3月13日，管理人发布《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合并重整案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2024年5月24日，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被确认为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投资人。2024年5月27日，宏达集团、宏达实业、管理人与蜀道集团正式签署重整投资协议。2024年7月4日，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各债权人组以及出资人组完成了《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